2、中小企业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林芝市墨投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（单位名称）的 墨脱县雅江背崩乡段防洪除涝清淤料处置项目土建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墨脱县雅江背崩乡段防洪除涝清淤料处置项目土建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行业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四川贤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84.53281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97.46124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[1]，属于 /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贤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6 月 23 日

25b4340081794309093d4319be1965e-20266231641240655